**广东财经大学2020夏季毕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及**

**学位授予工作时间进度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工作任务** | **导师职责** | **备注** |
| 3月10日前 | 研究生下载填写《广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申请书》，学位申请书电子版发送到所在培养单位。 |  | **研究生务必于3月3日前提交学位申请，逾期将不再受理其学位申请。** |
| 3月14日前 | 研究生向培养单位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稿 | 指导研究生完成学位论文初评阶段定稿 |  |
| 3月20日前 | 各学科秘书在申请学位名单基础上进行资格审查，在研究生管理系统“毕业审查”模块进行相应操作。培养单位根据研究生毕业审查情况，填写《学位申请情况一览表》交研究生院。 | 对学位论文指导、审阅；指导专业实践. | 审查内容：学费、学分及成绩、论文发表、补修课程、专业实践 |
| 3月21日前 | 研究生提交学位论文一份，校内学科点组织并反馈意见。 | 参加完成学科点的交叉评审或预答辩 | 各学科点组织对论文的初评，向导师及论文作者反馈意见。 |
| 3月25日前 | 毕业研究生于系统中提交论文电子版。**该定稿论文将用于文字重复率检测和盲审，提交的论文需要隐去个人信息（只保留专业）。** | 系统中及时审核 | **逾期未提交论文研究生将不安排检测及审阅。** |
| 4月1日前 | 导师认真审阅所指导学生论文，撰写论文学术评语，出具是否同意送审的意见。学科秘书于系统中审核研究生提交的学位论文定稿电子版，查看是否按照要求提交。 | 系统中填写《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学位论文学术评语》并打印签名，纸质版评语待学院通知后再提交 | 未经本人导师审阅同意的学位论文不予送审。 |
| 4月2日起 | 校学位办进行文字重复率检测，需复检的论文修改后重新检测。 |  | 未通过检测的研究生将不安排审阅及答辩。 |
| 4月7日  —4月30日 | 论文盲审。 |  | 匿名评审。专家审阅未通过则不安排答辩 |
| 论文答辩安排将根据疫情发展情况另行通知 | | | |